

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古今攷卷十六

元方回續

關中大饑米斛萬錢人相食

漢元年甲午冬十月沛公至霸上十一月秦民爭持牛羊酒食獻享軍士沛公讓不受曰倉粟多不欲費民則知秦儲關中粟於京師亦如關東儲粟於敖倉也是年春三月沛公為漢王四月就國五月還襲取咸陽而蕭

何收巴蜀租給軍食即關中粟已空矣豈項羽焚燒而
空之乎二年乙未六月漢得關中一年零一月矣而關
中大饑非水即旱也米至一斛直萬錢豈蕭何運關中
粟餉關東故粟貴之極至于此歟人相食則如左傳所
謂易子而食歟漢宣帝時京中穀石六錢唐太宗時斗
米三錢粟賤之極莫如此際且加以水旱粟貴之極莫
如漢高之乙未夏古者三年耕必有一年之畜三十年
則有十年之積或謂堯有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而

民無捐瘠者畜積多而備先具也凡積畜以為民則堯
湯可以御天災畜積而止于富國則武王發鉅橋之粟
矣齊桓公之盟曰無遏糴晉饑秦輸之粟秦饑而晉閉
之糴則春秋時此疆爾界已有不相恤者矣後世義倉
聚斂而不散皆立法之初意至為不仁莫若朱文公之
社倉為可久漢高創業艱難如此下文令民就食蜀漢
乃梁惠王移民移粟之策不得已歟

虜魏王豹置河東太原上黨郡

魏豹之兄魏咎故魏時寧陵君秦滅魏為庶人

史記云
遷咎為

人陳勝之起咎往從之周市下魏地而不肯為王賢者

也迎咎為王章邯破之豹降咎自燒殺以全其民亦賢

者也項羽後立豹王魏尋移豹河東為西魏王其以國

屬漢而從漢王擊羽彭城怨之也自彭城還請視母病

歸國畔漢韓信遂擊虜之乃反覆之人攷之薄姬傳許

負相薄當生天子豹以是叛漢愚矣哉

說已
見前

漢王初有

巴蜀郡漢中郡降河南王申陽置河南郡虜殷王卬置

河內郡廢丘章邯自殺置河上渭南中地隴西上郡史
記多北地郡至魏豹之虜又置河東太原上黨郡明年
獲趙王歇又置常山郡代郡櫟陽為都之外凡十五郡
幾于有天下之半還定三秦二年間耳東向以爭天下
大勢以成而項羽皆無此規模

服虔曰河上即左馮翊也渭南京兆也中地右

扶風也

大將騎將步卒將

古人不騎馬附

漢王謂魏大將栢直口尚乳臭不能當韓信騎將馮敬

不能當灌嬰步卒將項它不能當曹參以將之才否決勝負智矣古天子六軍諸侯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軍一萬二千五百人每一車將一人御一人右一人步卒七十二人啟與有扈戰于甘之野乃召六卿誓之曰嗟六事之人則六軍皆出六卿為將也仲康命胤侯征羲和有命掌六師之言則以諸侯為大司馬而將之也周官曰司馬掌邦政統六師平邦國其實天子之國可具兵車萬乘出師征伐曰六師不過用兵車千乘

馬六千匹將卒共七萬五千人武王伐商止革車三百
兩注謂步卒二萬一千人不計車上之三人也所誓司
徒司馬司空未備天子六卿也史記謂紂發軍七十萬
人拒武王恐太誇當是時太公望周公召公畢公皆從
未有大將大將軍之號至老子道德經始有云偏將軍
上將軍者春秋傳書晉之上軍中軍下軍皆有將有佐
然皆以車戰而已禮記前有車騎則載飛鴻正義謂古
人不騎馬經紀正典無言騎者當是周末時禮左傳昭

公二十五年季平子陽州之難左師展欲以公乘馬而歸釋音乘馬如字此為單騎馬見于傳之始史記蘇秦傳始見騎字此為騎戰見于史之始漢王以韓信為大將軍灌嬰為騎將曹參為步卒將副貳之一則見後世軍制之異古騎戰盛而車戰廢一則見漢高善用人之足以勝敵終于追項羽而得其首者灌嬰之騎也韓信時已拜左丞相築壇拜大將軍矣第二除曹參漢初王時封建成侯遷將軍又遷中尉二年拜假左丞相此行

以假丞相將步卒佐信信破趙為相國參以左丞相屬
信下齊常佐信灌嬰

未見漢書偶
缺十二卷

史記無嬰傳

木罌缶渡軍

子嘗閱經武要畧畫木罌渡軍狀上以木旁午交加其
下用今甕押縛于木下上加以板士卒用棹而渡蓋倉
卒為筏猶難取民家水器拆其屋柱棟梁可立具也史
記信傳以木罌缶渡軍徐廣曰甕一作缶服虔曰以木
押縛罌甕以渡韋昭曰以木為器如罌甕以渡韓信傳

作木罌甬師古曰服說是也罌缶謂甬之大腹小口者也音一政反臨晉陳船欲渡今同州朝邑縣界伏兵渡夏陽在韓城縣界韓信初見漢王議論甚正大至其用兵智詐而已

韓信使人請兵三萬人

漢書韓信傳使人請漢王願益兵三萬人多一益字蓋破魏見兵弱又請益也請以北舉燕趙東擊齊南絕楚之糧道西與大王會於滎陽是時趙王歇佐之者代王

陳餘成安君也陳餘張耳交道不終張耳以常山王走漢為客而燕王則滅荼也項羽王滅荼于燕徙韓廣王遼東不肯行而荼殺之也齊王田假項羽立之不一月田橫逐之立田榮于廣為王曰趙代燕齊四國者于項羽名為事之實亦反側又皆庸人惟陳餘田橫有聲然不足當韓信信知漢王之在滎陽可以與項羽相持而未可以滅項羽故益兵三萬人之請氣已吞趙代燕齊于胸中矣南絕楚糧道必燕齊向項羽故欲絕之而西

與大王會于滎陽此一語謂項羽之滅必待已至而後可也可謂豪傑也已雖然功名之士君子耻焉

韓信二幸二善四不善為一大惡

韓信淮陰之餓免于漂母一幸也連敖之斬免于滕嬰二幸也即不幸餓死斬死亦命也平生所為惟初見漢王策項必敗知漢必興見事甚明為一善北面師廣武君服善不伐為二善功名之士專尚智詐臨戎破敵詭譎萬狀苟以是心推之事君則不可矣破趙而請張耳

為趙王非漢高意也此一不善也下齊而自請為假王
遂得真王非漢高意也此二不善也武涉之說其所以
答項羽者專論官爵衣食而不斷之以君臣大義此三
不善也蒯通之說史記信傳書信答語甚詳漢書節移
入蒯通傳然亦不過謂乘人之車者載人之患衣人之
衣者懷人之憂食人之食者死人之事吾豈可以鄉利
背義此一語庶幾而君臣一定不可反易畧不及之通
之再說則答曰先生且休矣吾將念之後數日通說至

于三終不忍背漢然吾將念之四字有邪心矣春秋無

將將而必誅此四不善而惡之大者也陳旆之出

漢書為代

相史記守鉅鹿

仰天之歎史書其事旁無證佐果有之誅死宜

也功轉大心轉小可也漢還定三秦信之功也漢王出

關降河南王申陽韓王昌虜殷王卬信之功也漢王入

彭城信弗與大敗而還賴信收兵來會徃徃漢敗輒收

信精兵復振信之功也戰京索間羽不得西信之功也

平魏趙燕齊信之功也會垓下決戰以兵三十萬當項

羽滅之信之功也然有是前四惡本于不奪不餒之一
私以成其一大惡功雖大何所容乎奪齊王楚漢高之
怨怒見乎此矣漂母可報也亭長不必責也出跨之少
年勿問足矣不必以中尉官之也鍾離昧以窘見歸欲
全朋友而干君令卒欲免已而殺之即不如初弗匿之
此亦小不善之三也初信不餓死不斬死二幸也而二
善不足以贖四不善以重者論成一大惡叛君是也是
故君子于此鄙功名之士而重理義之學司馬遷謂信

不能學道謙讓遷之所謂道學淺之淺者而信初未嘗
知此則豈不可惜哉蕭何不學而知恭謹曹參不學而
知清淨張良常學禮學太公兵法非聖門之學而知止
知足昏天資過人戰國以來無一學者匹夫而懷帝王
之心餓隸而有將相之望得全身者百不一人嗚呼昏
不學之弊哉

置常山代郡

三年冬十月韓信張耳東下井陘擊趙斬陳餘獲趙王

歇置常山代郡此漢書高記也史記書虜魏王豹在此
年于置河東太原上黨郡之下文書曰漢王乃令張耳
與韓信遂東下井陘擊趙斬陳餘趙王歇其明年立張
耳為趙王不書置常山代郡漢紀不書立張耳為趙王
意者信耳初破趙漢置常山代郡矣四年夏韓信請立
張耳為趙王則常山代郡又為趙國耳之為王僅一年
死子敖嗣以貫高謀反子敖免王為侯乃復為常山代
郡而文帝又為代王更革不常漢地理志無代郡而有

趙國故秦邯鄲郡不過四縣八萬四千戶則張耳之王
趙非趙全地也井陘史記索隱曰常山石邑縣井陘山
在西又穆天子傳云至于陘山之隧升于三道之上是
也呂東萊曰今為真定府井陘縣地理志常山郡井陘
縣應劭曰井陘山在南陘音形韓信曹參灌嬰三將擊趙
漢王又益以失國之張耳與陳餘為讐者同擊之其必
取無疑矣高祖可謂善用人也韓信用廣武君之計留
趙一年而後請張耳為王使人說燕王臧荼下之而未

伐齊則項羽之所助者僅有田廣耳

此以後高祖置郡紀不再書

韓信兵法項羽兵法張良兵法

韓信傳引兵法曰陷之死地而後生投之亡地而後存
史記作置之亡地項籍傳梁竒其意乃教以兵法史記
云乃教籍兵法張良傳圯上一編廼太公兵法史記留
侯世家亦然子謂孔子刪詩定書繫易作春秋當時豈
有所謂兵法哉留侯圯上夜半之書曰太公兵法項籍
韓信所謂兵法乃其幼少所讀書也近世武舉以七書

為業有六韜三畧孫武吳起二書尉繚子司馬法唐太宗李衛公問對而善用兵者不必皆讀此書漢藝文志有兵權謀十三家兵形勢十一家陰陽十六家兵技巧十三家此為兵書五十三家七百九十篇圖四十三卷孫武孫臏吳起公孫鞅范蠡大夫種李子不知名婁女瑞反姓知兵春秋龐煖許遠反兒良廣武君李左車韓信此十三家為權謀注省伊尹太公管子孫卿鶡冠子蘇子蒯通陸賈淮南王二百五十九種出司馬法入禮也兵形勢中

有項王一篇韓信以之而赤族項羽以之而亡身其兵法又果可信乎古今之變不同兵法又果可泥乎學者自有當讀之書不必講此

日有食之

三年冬十月甲戌晦日有食之十一月癸卯晦日有食之此春秋書法也漢紀史記不書朱文公曰歷家之說謂日光以望時遙奪月光故月食日月交會日為月掩則日食然聖人不言月食日而以有食為文者闕于所

不見此本杜預之說也詩十月之交疏日食者月掩之也唐志月臣道也遠日益明近日益虧與日軌相會則涉而寢遠遠極又涉而近交所以著人臣之象也望而正于黃道是謂臣干君明則陽斯食之矣朔而正于黃道是謂臣壅君明則陽為之食矣古之太平日不食星不孛

詳見回歷象攷

吾州程懷古秘仕至翰林學士端明殿學

士知建寧府年八十休寧縣汊口人經筵讀三朝寶訓有曰日月同度謂之朔同行一道相合謂之食如食少

只一分二分則隔一兩月後如月行進來必再食若退去則不食如食多至九分十分則隔一兩月後如月行退速則不食如退遲必再食至五分六分則後月月行必退去決無再食之理頓數年後或遇日月同道相合方食予謂此必歷家之說春秋日食三十六見漢書楚元王交傳中劉向封事顏師古注襄公二十四年秋七月甲子朔八月癸巳朔連食兩月與漢三年丙申十月十一月兩食同他不書

項羽數侵奪漢甬道漢軍乏食

初漢彭越之敗退屯滎陽今鄭州滎陽縣韓信收兵來會與楚戰滎陽南京索間破之築甬道屬河以取敖倉粟應劭曰恐敵鈔鎬重故築垣牆如街巷也呂東萊曰京故城在鄭州滎陽縣東京縣有大索城小索城楚漢戰滎陽京索間即此城耳楚以故終不能過滎陽而西秦建敖倉于成臯敖地名在滎陽西北山上臨河有谷倉酈食其曰敖倉天下轉輸久矣聞其下乃有藏粟甚

多滎陽成臯控南北之衝故秦積粟于此通典曰鉅橋
盈而殷喪成臯溢而秦亡回今攷漢書地理志周平王
東遷洛陽鄭滅虢會都之所謂晉鄭焉依戰國時鄭為
韓所滅韓徙都之後為新鄭縣者是也秦滅韓滅周及
滅東周君西周君置三川郡其守李由李斯之子沛公
斬之漢王出關項羽所立河南王申陽韓王鄭昌降置
河南郡治雒陽即周公之成周也魚豢云漢火行忌水
故去水而加佳顏師古以為光武所改河南郡統縣二

十二滎陽亦縣也汴水池皆在西南有浪蕩渠東南至
陳入潁行七百八十里應劭曰故虢國今虢亭是也京
縣師古曰即鄭叔段所居也陽武縣有博浪沙張良狙
擊始皇之地河南縣故郟鄏定鼎之地周公之王城至
平王居之漢以名郡開封縣汲郡古文梁惠王發逢忌
之藪以賜民今有逢地忌潭宋置開封府汴梁為京師
成臯縣故虎牢或曰制師古曰穆天子傳七萃之士生
捕禽即獻天子天子置之東虢虢曰獸牢唐諱虎師古

改虎為獸春秋傳曰制嚴邑也晉楚爭鄭城虎牢信乎其為南北之衝漢高敗于彭城退屯滎陽賴韓信共力戰楚不能西過京索間信乎其為險矣相拒一年而敖倉之甬道絕滎陽受圍以詐得出跳走成臯入關收兵成臯又被圍急甚又自小修武渡河奪韓信張耳之軍軍復大振滎陽成臯皆破而再復項羽終不為河南洛陽之害漢之戰守亦甚勞矣特此數縣為大戰場丁壯苦軍旅老弱疲轉餉此十字盡之矣卒賴韓信定燕齊

黥布彭越擾楚腹心南北夾攻漢高身當一面風寒全
護關河而後楚卒以亡故畧攷地書此

酈食其欲立六國後

缺

酈食其張良稱漢王陛下

史記留侯世家漢書張良酈食其欲立六國後兩稱陛
下張良發八難稱陛下者凡十一史記秦始皇紀丞相
綰御史大夫劫廷尉斯合議尊號秦始皇稱陛下蔡邕
曰陛階也所由升堂也天子必有近臣立于陛側以戒

不虞謂之陛下者羣臣與天子言不敢指斥故呼在陛下者與之言因卑達尊之意也上書亦如之按此天子稱陛下自秦政始也漢王未即天子位而酈食其張良已稱陛下此司馬遷之筆而班固因之當時未必果爾後世有天子皆稱皇帝陛下非二帝三王之舊制也

陳平計間疎楚君臣

漢紀于趨銷印之後書又問陳平乃從其計與平黃金四萬斤以間疎楚君臣殊無倫理無滋味史記高帝紀

書曰漢軍乏食遂圍漢王漢王請

當作欲

和割滎陽以西

者為漢項王不聽漢王患之乃用陳平之計與陳平金四萬斤以間疎楚君臣于是項羽乃疑亞父亞父是時勸項羽遂下滎陽及其見疑乃怒辭老願賜骸骨歸卒伍未至彭城而死司馬公所書殊有倫理有滋味反間事詳見史記陳丞相平世家其淺近之智甚不足道鍾離昧等項王既疑之使使至漢漢王為大牢具舉進見楚使即佯驚曰吾以為亞父使乃項王使復持去更以

惡草具進楚使楚使歸具以報項王項王果大疑亞父
亞父欲急攻下滎陽城項王不信不肯聽漢書陳平傳
改佯驚為陽驚呂東萊引延平陳氏之言曰項王之使
飲食之人也不然則陳平之間豈難見哉回謂項羽而
有烹阿封即墨之明則譽言日至毀言日至有不難察
矣項羽左右受陳平金譏譖亞父鍾離昧龍且周殷之
屬而不能察悲夫然此事秦尉繚已行之始皇紀大梁
人尉繚來說秦王曰以秦之強諸侯譬如郡縣之君臣

但恐諸侯合從翕而出不意願大王毋愛財物賂其豪臣以亂其謀不過亡三十萬金則諸侯可盡秦王從其計陳平之策尉繚之策耳

王車黃屋左纛

顏淵問為邦子曰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朱文公曰商輅木輅也輅者大車之名古者以木為車而已至殷而有輅之名蓋始異其制也周人飾以金玉則過侈而易敗不若殷輅之朴素渾堅而等威以辨為質而得其中也

或問曰周輅為過侈何也曰夫輅者身之所乘足之所履其為用也賤矣運行振動任重致遠其為物也勞矣且一器而工聚焉則其為費也廣矣賤用而貴飾之則不稱物勞而華飾之則易壞費廣而又增費之則傷財周輅之所以為過侈歟此數語極天下之工誰謂朱子不喜為文工聚事出周攷工記滎陽圍急紀信詐為漢王出降三年丙申五月也紀信乘王車黃屋左纛李裴曰天子車以黃繪為蓋裏纛毛羽幢也在乘輿車左方

衡上蔡邕曰以犂牛尾為之如斗或在駢頭或在衡呂東萊曰此戰國以來王者之制也太史公高帝贊曰朝以十月車服黃屋左纛言遂為漢定制也紫陽方氏曰魏鶴山初意以漢紀為古今攷謂二帝三王制度至于春秋戰國秦而百不一存漢得天下宜一變復古而因仍秦制一切不改承繆襲舛皆高帝少文蕭曹諸臣不學之過三代車輅不同孔子酌其中謂當乘殷之輅三代正朔不同孔子謂當行夏之時太史公竊歎朝以

十月車服黃屋左纛之不然不為無識極有意味深不滿于一時君臣之苟且此東萊所以陋班固而獎馬遷也

廣車輅攷

周禮巾車下大夫二人掌公車之政令

云

王之五路

一曰玉路錫樊纓十有再就建太常十有二旂以祀

金路 象路 革路 木路 王后之五路 重翟

厭翟 安車 翟車 輦車 王之喪車五乘 木車

蒲蔽 素車焚蔽 藻車藻蔽 駟車葦蔽 漆車藩

蔽 服車五乘 孤乘夏篆 卿乘夏縵 大夫乘墨

車 士乘棧車 庶人乘役車 凡良車散車不在等

者其用無常

典路中士二人 車僕中士二人 司常中士二人皆

巾車之次官 合攷注疏音義詳之陳祥道禮書數卷

候節抄

右春官宗伯之屬官車路

攷工記胡無弓車夫人而能為弓車作車以行陸故一
器而工聚焉者車為多車有六等之數察車自輪始凡
察車之道欲其樸屬而微至不樸屬無以為完久也不
微至無以為戚速也兵車之輪六尺有六寸 田車之
輪六尺有三寸 乘車之輪六尺有六寸人長八尺登
下以為節

輪人為輪 輪人為蓋達常圍三寸 注達嘗蓋斗柄
下入杠中也與人為車當攷注疏音義詳之不可忽

右攷工記車之名數

呂東萊大事記曰秦車服之可見者大駕屬車八十一
乘周末諸侯有貳車九乘秦滅九國兼其車服故屬車

八十一乘

服不常入于此不
書服者衣也冠也

右秦大駕八十一乘

紫陽方氏曰戰國之末六工蕩無法度而秦又焚書則
先王之制盡矣周之五路孔子不然而况秦之八十一
乘乎漢王車乃戰國王者之車想當時匹夫草竊焉得

遽備威儀如秦乎六工法亡矣江南之人至不識車僅有獨輪柴車朱文公呂東萊之學精麤一貫小小議論亦非他人所及故記之

羽燒殺信

夫項羽學兵法而實無所得貪婪一也殘暴二也疑忌三也滎陽圍急陳平夜出女子東門二千餘人被甲班固刪被甲字楚因四面擊之項羽不察其為誤我之計四面奮擊屠婦女二千餘人此乃陳平欲寬西面走路

耳羽何等兵法紀信之出項羽以為真漢王降我也問
探畧不審細羽何等兵法假如城東真受降南北西三
面軍士豈可擅離所部皆呼萬歲之城東觀羽何等兵
法羽是時蓋愚不可言不知其胸中何以處漢王也下
車而漢王非是乃紀信耳雖縱一時之怒燒殺之漢王
適矣諸軍定發一笑也

漢出軍宛葉 彭越渡睢 項羽擊彭越 漢

復軍成臯 漢王宿小修武 楚拔成臯屯兵

鞏拒羽 劉賈焚楚積聚

漢王出滎陽至成臯入關收兵欲復東轅生說漢王曰
楚與漢相拒滎陽數歲漢二年五月屯滎陽三年五月
出滎陽一年間耳今轅生曰相拒數歲太史公之文有
疎者班固因而書之轅生願漢王出武關漢從之出軍
宛葉間項羽聞漢王在宛果引兵南漢王堅壁不戰或
謂項羽儻不南兵疾攻滎陽成臯破之入洛陽窺函谷
漢當如之何曰此非人情兵法也項羽恐漢王出宛葉

又為彭城擣虛之計不容不南兵親禦漢王也以此滎陽成臯間少得休息然此五月內漢已遣彭越渡淮破下邳殺薛公矣項羽終不能西過京索滎陽成臯而彭越乃已出今之睢陽西至下邳則項羽又有腹心之憂矣于是使終公守成臯而身自東擊彭越漢王聞項羽之東引軍擊破終公復軍成臯而不議解滎陽之圍蓋攻成臯所以救滎陽也項羽聞漢王軍成臯成已破彭越即西拔滎陽殺周苛終公遂圍成臯漢王跳出玉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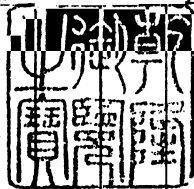
北渡河宿小修武項羽遂拔成皐拔成皐事漢紀不書
史記高紀不書書之于項羽本紀項羽欲西漢遣兵拒
之輦不得西使劉賈將兵二萬人渡白馬津燒楚積聚
破楚軍燕郭西索隱曰故南燕國在東郡秦以為縣合
漢書本紀史記高帝項羽本紀攷之始見此年丙申五
月六日楚漢互勝互負之勢大抵漢之勢似弱而強楚
之勢似強而弱漢王身護河南郡連河內郡以鄭之滎
陽虎牢為藩蔽項羽不能過而韓信北輯燕趙以窺齊

黥布彭越劉賈偏師在南今汴梁下邳東平之地內為之梗所謂常山蛇勢也項羽備多力分而漢有左有右有中三軍相應也

漢王奪韓信軍 屯小修武 復取成臯

漢王北渡河出小修武自稱使者晨馳入張耳韓信壁而奪之軍史記高紀不書項羽紀書自擊彭越在拔成臯之後似乎微差奪軍事見淮陰侯傳既奪其軍信以左丞相拜相國蕭何以丞相為相國在定天下誅韓信

之後蓋奪其軍而欲慰其心也是時漢三年六月張耳
同韓信在趙猶未為王明年四年丁酉夏耳始為王出
于韓信之請小修武屬河內郡今洛陽北渡大河是為
懷州漢時有懷縣有修武縣晉灼曰在大修武城東八
月漢王臨河南鄉欲復戰郎中鄭忠說止之而令盧綰
劉賈佐彭越燒楚積聚攻下睢陽內黃十七城九月項
羽復自擊彭越於梁地漢所以掣其肘者在此以故明
年冬漢復取成臯



古今攷卷十六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古今攷卷十七

詳校官中書_臣張經田

員外郎_臣牛稔文覆勘

總校官進士_臣楊懋珩

校對官中書_臣李荃

謄錄監生_臣王焜

欽定四庫全書

古今攷卷十七

元方回撰

有星孛于大角

三年秋七月有星孛于大角按春秋文公十四年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公羊傳曰左傳杜預注孛彗也既見而後入北斗非常所有故書之左傳周內史服曰不出七年宋齊晉之君皆將死亂杜預注後三年宋弒昭

公五年齊弑懿公七年晉弑靈公史服但言事徵而不
論其占固非末學所得詳言公羊傳曰字者何彗星也
其言入于北斗何北斗中有也何以書紀異也穀梁傳
字之為言猶第也其曰入北斗斗有環域也高郵孫氏
曰星字之異經書之者三而皆曰有夫有者不宜有之
辭且不知其所字者何星闕所不知也昭公十七年冬
有星孛于大辰哀公十三年冬十一月有星孛于東方
明年春秋事終春秋彗星三見皆書為孛後世彗字異

書景祐新書字星芒氣四出為字非常惡氣所生亦彗也春秋書者三彗星偏指曰彗亦曰掃星除舊布新之象秦始皇十四年間彗四見回初識星象後己未年三十三歲避地江陵府魏靜齋先生之姊夫劉朔齋先生諱震孫字長翁為賈似道宣撫司參議官時鄂州解圍令回藁撰賀啟因言及天文朔齋謂天文之書惟景祐新書最佳後為沿江制司幹官書行兵房事房吏嘗為陳子華鞞制使書表司傳寫得之予亦錄得其本用此

及史漢晉隋天文志作歷象攷是也今攷之大角一星在攝提中亢池北入亢二度赤道內二十六度天王座也又為天棟為紀綱也漢高帝三年七月有星孛于大角又攷星圖角亢氐房心尾箕角二星十三度亢四星九度氐四星十六度房四星五度心三星六度尾九星十九度箕四星十度東方蒼龍之七宿也古之觀星者以赤道界于渾天儀之中角七宿亢氐房心尾箕皆在赤道外亢四星九度在赤道內外之中而大角在赤道

內有玄戈一星招搖一星分亢氐間梗河三星帝席三

星在帝席之旁此一星曰大角在亢池六星之北

右攝提左

攝提各三星與亢池而並亢之四星跨赤道而二星在北

二星在南是為天之壽星其次在辰其分野在鄭楚漢方大戰滎陽成臯京索間正是鄭之分野有德者昌無德者亡項羽之為漢所滅其兆固先見于此矣

附論秦始皇彗星

秦始皇帝七年彗星見出東方北方五月見西方彗星

復見西方六十日九年彗星見或竟天四月寒凍有死者彗星見西方又見北方從斗以南八十日十三年正月彗星見東方此所謂秦始皇十四年間彗星四見者也其間一歲再見者三其三十三年明星出西方徐廣曰皇甫謐云彗星見三十六年熒惑守心有墜星下東郡至地為石明年七月始皇崩天下大亂始云所以除舊布新者滅六國也終于自滅則除舊布新之尤甚者也此馬遷所書也書彗不書字遷于秦紀惠公元年書

孔子行魯相事又八公為孝公子惠文王武王昭襄王
五十二年周初亡昭襄王在位五十六年又歷孝文王
莊襄王而始皇立凡八公五王彗孛非無有也史缺書
耳班固五行志論孛自春秋孛北斗始凡三孛董仲舒
劉向申繻梓慎劉歆及諸家星傳災異之應此不具書
哀公十四年冬有星孛在獲麟後劉歆以為不言所在
官失之也

附論漢武帝彗星

秦皇之後兵爭莫若劉項用兵不輟莫若武帝漢高帝
一帝之後漢文帝後七年九月有星孛于西方劉向以
為七國誅滅之兆遂至武帝其即位之建元三年秋七
月有星孛于西北四年秋九月有星孛于東北此二孛
班固五行志缺六年秋八月有星孛于東方長竟天紀
之所書也而五行志乃書曰建元六年六月有星孛于
北方紀無此一孛下文曰八月長星出於東方長終天
三十日去占曰是為蚩尤旗見則王者征伐四方其後

兵誅四夷連數十年或曰戾太子之生年也武帝即位
六年而四見彗孛中一名長星蚩尤旗五行志論徵應
不必書元光元年即位之七年策賢良有曰周之成康
星辰不孛日月不食然則唐虞三代太平之世其必果
如此否元狩四年在位之二十二年春有星孛于東北
夏有長星出于西北五行志不書孛但曰長星又出西
北是時征伐尤甚元封元年在位之三十一年秋有星
孛于西北又孛于三台五行志書為五月史之異同如

此謂其後江充作亂京師紛然此明東井三台為秦地效也此皆不可拘泥人主當聞變而修己不可如武帝之嗜兵用刑也乃後宣帝地節元年正月有星孛于西方去大白二丈所也劉向以為大白為大將彗孛加之掃滅象也為霍光死家夷滅之兆成帝建始元年正月有星孛于營室青白光長六七丈廣尺餘劉向谷永以為後宮許皇后廢趙姊妹害皇子無嗣卒皆伏辜之兆又元延元年七月辛未有星孛于東井踐五諸侯出河

戒北率行軒轅太微後日六度有餘晨出東方後十三

日見西方

云

五十六日與蒼龍俱伏谷永曰上古以

來大亂之極所希有也內為後宮女妾之害外為諸侯

叛逆之禍劉向曰三代之亡攝提易方秦項之滅星孛

大角

秦滅久矣前人作文不務太密

志以為趙昭儀害兩皇子哀帝無

嗣王莽篡國之兆蓋西漢十二帝一武帝之身為彗孛

長星者八其餘有高一丈之一宣之一成之二凡五

而元延之孛西漢遂絕云吁可畏哉東漢以下未論

附論景定甲子七月彗

回忝科第之三年景定五年甲子以隨州州學教授兼湖北安撫大使司簽廳寓居鄂州州治之宅堂西偏七月不記日夜四鼓聞天西有聲如大火砲之震起登城上煙波亭視之有星如筵長丈六七尺鄂州與漢陽軍對州在東岸軍在西岸星正臨漢陽稍北而尾掃江之順流光燄燄然是謂彗出柳在午為周之分野然尾之所掃對宮則子也為吳之分野至十一月不滅而白氣

亘天理廟是時欲罷丞相賈似道不果而十一月崩或
以為應在此也咸淳乙丑改元權臣得志迄至亡國甲
戌年秋度廟奄忽冬十二月溶子口失守鄂州先降荆
閩沿江副閫次之乙亥改元德祐丙子正月十九日宋
祚終焉吁可畏哉

項羽置高俎欲殺太公

史漢紀不書史記項羽紀書與漢俱臨廣武而軍為高
俎置太公其上索隱曰俎亦杙之類比太公于牲肉故

置之俎上此說是李奇以為軍中巢櫓姚察以為楚子
巢車皆非是羽告漢王曰今不急下吾烹太公漢王曰
吾與項羽俱北面受命懷王曰約為兄弟吾翁即若翁
必欲烹而翁幸分我一杯羹項羽怒欲殺之項伯諫止
或謂寒浞烹后羿以食其子子不忍食漢王不顧其父
欲分一杯羹無乃太甚乎曰不然項羽如果殺太公漢
之臣子奮不顧死一舉而滅項羽必矣何待于東城而
後自刎古有復讐之禮父之讐弗與共戴天鄭玄注謂

父者子之天殺已之天與共戴天非孝子也行求殺之
乃止寒浞殺羿羿之子亦為所殺不能報然浞篡殺夏
帝相相之遺腹子少康能以一旅讐殺浞而祀夏配天
史記不書左傳可據天亦不容人之殺人之父也父有
子而不能讐殺已之父之人天亦厭之矣越王勾踐傷
吳王闔廬將指而死夫差初亦不忘父讐使人于其出
入語之曰夫差爾忘勾踐之殺爾父乎曰不敢既而棲
勾踐于會稽之山殺而滅其國可也聽宰嚭之反間許

之行成父之讐而忘之此越之所以卒滅吳也天厭之也周幽王犬戎之難或謂犬戎食幽王之肝申后太子宜臼是為東遷之周平王似乎怨乃父之愛褒姒而黜其母也畧無一毫報父讐之志竄迹洛邑而周室衰焉此亦天厭之也故禮有曰知有母而不知有父禽獸也靖康之難二帝蒙塵高廟南渡當時諸人決不以和議為然顧乃惑于秦檜之反間置父兄于不問汲汲然僅得其母章后來歸而守偏安之業絕中原之望故議者

亦以周平王方之衛輒拒蒯瞶冒頓弑頭曼此不可以
人理論漢王一杯羹之言心知項羽必不至殺其父非
忍也乃所以為善待敵也侯公一說而歸固自有時也
哉

楚大司馬曹咎敗汜水

周制天子六卿諸侯半之司徒司馬司空無冢宰宗伯
司寇一兼二也武王伐紂有司徒司馬司空矣即亦古
制有所自來春秋有大司馬禮記王制亦有大司徒大

司馬大司空秦廢周制無三公三少六卿之官

漢百官公卿表

三少為孤卿與六卿為九

有相國左丞右相太尉御史大夫漢因循

而不草班固之言謂簡易隨時宜也其後頗有所改武

帝建元二年省太尉元狩四年置大司馬以冠大將軍

之號今項羽已有大司馬曹咎矣漢三年九月項羽令

曹咎謹守成皐勿與漢戰自擊彭越劉賈等約十五日

還明年四月丁酉冬十月漢挑戰咎大敗與長史欣皆

自刎漢復取成皐軍廣武彭越有功于漢不少哉

酈食其說齊連和韓信襲破齊自立為王

三年九月漢王使酈食其說齊王田廣罷守備與漢連和四年冬十月韓信用蒯通計襲破齊齊王烹酈生東走高密史記書蒯通說語在淮陰侯傳漢書特立蒯通傳書之將軍受詔擊齊而漢獨發間使下之寧有詔止將軍乎于是有為將軍數載反不如一豎儒之言以激韓信真巖險士也且韓信已知漢王間下齊矣佯為不知進兵擊之持此之心以事君即不可言忠臣矣齊破

韓信既使人願為假王史記項羽紀書韓信因自立為齊王四年十一月也時始立張耳為趙王亦韓信所請先請王張耳而已自為齊王其使人以書與漢王言假王者乃擅自立為王之後始請之宜高祖之怒也非張良陳平漢王遂于項羽外又生一敵耳辨士如蒯通可畏哉再說之言傳記其文信雖不叛卒陷信于死者此也漢書不當為蒯通立傳

汜水有二不同音

曹咎渡兵汜水漢書史記注音義互有異同呂東萊曰
顏師古曰臣瓚以汜水在成臯城東此說得之音杞高
帝即位于汜水之陽此水在濟陰音敷劍反回曰地名
有單稱濟陰者有專稱濟陰郡者張晏謂汜水在濟陰
界如淳曰汜音杞師古以臣瓚為是張晏為非索隱謂
張晏亦未全失古濟水截河而南東流溢為滎澤則成
臯之汜水亦在濟水之陰水南為陰但非濟陰郡耳臣
瓚之說尤明白也然字畫已已微不同

澠水

四年冬十月韓信破齊史記淮陰侯得龍且韓信夾澠

水陳呂東萊曰顏師古澠水出瑯琊北箕縣

刊本誤箕為經非

東北經臺昌入海

師古有即禹貢所謂澠淄既道者東萊不書史記注臺昌作昌都

又

曰史記正義曰括地志之澠水今俗謂百尺水在密州

高密縣即韓信夾澠水戰處沙囊壅水上流引軍半渡

而佯不勝以此勝龍且龍且愚人亦勇而無識者也信

入臨淄田廣走高密求救于楚合從為此戰遂遭虜廣

罷歷下守備亦愚人也

項羽亦軍廣武 鍾離昧相與臨廣武之間而語
項羽聞海春侯破乃引兵還漢軍方圍鍾離昧于滎陽
東師古曰昧音莫葛反其字從本末之末漢軍聞羽至
盡走險阻羽亦軍廣武與漢相守丁壯苦軍旅老弱罷
轉輸相與臨廣武之間而語欲與漢王獨身挑戰古之
帝王有親征矣豈有獨身挑戰之事項羽可謂匹夫之
勇耳漢王數羽十罪可謂知彼知己羽大罪殺主殺降

信乎天下所不容所謂不戰而氣已索也至于伏弩射中漢王又不過區區盜賊之智

立張耳韓信黥布彭越吳芮為王

張耳以常山王敗走歸漢在二年冬十月同韓信下趙在三年十月立為趙王在四年十一月失國兩年零一月稱故常山王其王也韓信所請韓信下齊在四年十月張耳不從曹參將步灌嬰將騎如故韓信自立為齊王然後以假王為請漢王遣張良立為齊王在二月黥

布常冠楚軍項羽封為九江王都六今之鎮巢軍是為
項羽弑義帝之人後有隙漢遣隨何說布叛楚間行歸
漢在二年四月七月張耳韓信既王不容不立黥布為
王而王淮南且淮南漢未全得之也如今之遥授耳惟
彭越之王最晚在項羽死後固陵不會用張良計許之
以王其地睢陽以北至穀城此四王者皆非漢王之本
心張耳五年死時漢未滅楚惟吳芮故衡山王項羽降
為番君助漢擊楚立為長沙王在漢王立為皇帝之月

乃高祖至誠之心也韓彭英布之不終心與人主不相
脗合故也然以此觀之項羽西向而爭天下河北右手
也河南中道也淮南左手也既失右手之燕齊趙代魏
又失河南淮南之英布彭越及吳芮漢王東向而爭天
下右手連河南淮南左手連河北三道進兵而項羽以
一中道身當之雖善戰掣肘多矣項羽但知兵陣之勢
而不知天下之大勢

田橫自立為齊王奔彭越

漢王遣間使酈食其說齊連和矣而韓信進兵虜齊王
田廣齊實無罪漢不詔止韓信又不赦齊王無乃怒其
烹酈食其而然乎韓信既立為齊王田橫亦自立為齊
王而無措足之地奔就彭越在梁地且為漢且為楚然
燒楚積聚為漢常多田橫為無土之王漢是時遣使召
之即歸漢可也漢紀書關中兵出益多而彭越田橫居
梁地往來苦楚則田橫亦為漢矣漢王既即皇帝位橫
猶懼誅亡入海何也得非以烹酈食其之故而高帝終

怒之歟史記高紀不書田橫自王事不書彭越田橫往來苦楚但曰彭越往來苦楚田橫往從之

古今攷卷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

古今攷卷十八

元 方回 續

初為算賦

四年八月初為算賦史記高紀不書是年歲首十月漢王中項羽伏弩馳入成臯十一月疾瘡西入關留四日復如軍軍廣武事如此其急也二月王韓信七月王黥布天下勝負將決未決之際遽行算賦之事無乃太早

乎如淳曰漢武注民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為一算為治庫兵車馬呂東萊大事記取此注而不解其意回謂五口之家十六以上五十六以下五人則歲出錢六百此令之下人情豈不驚擾似太早計

附廣稅租賦攷上 附秦孝公初為賦

史記秦本紀孝公十四年初為賦徐廣曰制貢賦之法也索隱曰譙周云初為軍賦也回謂初為軍賦譙周說是商鞅之法始于秦行于漢延及後世徐廣貢賦之說

不明厥土厥田厥賦厥貢始見禹貢周禮太宰有九賦九貢

附論周太宰九賦

周禮太宰以九賦斂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

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

削亦又作鄆所教作稍所召二切

五

曰邦縣之賦六曰邦都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注財泉穀也回曰泉者錢也穀者粟也只此二字已不明白周制有出粟無出錢之例先

鄭曰邦中之賦二十而稅一各有差也幣餘百工之餘
後鄭謂賦口率出泉也今之算泉民或謂之賦此其舊
名歟回讀魏鶴山先生九經要義批曰漢法豈可證周
賈公彥曲附後鄭賦口率出泉即漢算泉又謂未作增
賦若漢時賈人倍算又謂計口率出泉無泉者以財賄當
鶴山又批曰未必然公彥演後鄭之說又謂關門市廛
其民口稅出泉又謂山澤之物貯而未用有人取之為
官出息口稅出泉又謂取官斥幣出息為官出泉又引

漢法民家二十五以上

漢紀注十五以上

至六十

漢紀注五十六

出口

賦錢人百二十以為算鶴山則又批曰誤天下後世者
鄭氏之說也又後鄭注邦中在城郭者四郊去國百里
邦甸二百里家削三百里邦縣四百里邦都五百里此
平民也回謂此六者之賦指田粟而言關市之賦指商
賈買賣收其稅物而言山澤之賦即王畿千里之內名
山大川材植鱗介百物之所出幣餘之賦先鄭謂百工
之餘後鄭謂占賣國中之幣斤皆未作增賦者當若今

賈人倍算矣自邦中至幣餘各入其所有穀物以當賦
衆之數回竊謂不然耕田助力即是粟租又計口數人
無一人不出錢而以穀物折錢周人決無此法春秋二
百四十二年孔子不曾書某侯國計口斂錢周之王畿
之內必無之東遷之前有邦中及四面五百里之地東
遷以後河洛之間下至列國所謂六鄉六遂甸削縣都
皆無此等閭閻地鄭玄以漢制解周禮賈公彥所附和之
皆不可信玄又謂國中自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

及六十有五皆征之此乃指力役之征非錢也玄又謂
遂師之職亦云以征財征皆謂此賦至其注遂師財征
則曰賦稅之事回謂鄭玄所注多有自為異同漢班固
分稅與賦二字稅為收田租賦為斂口錢周以前租稅
貢賦四字通用周禮始分九賦九貢邦中至邦都六賦
回曰此田粟也關市山澤幣餘三賦回曰出雜物也周
無計口數民人人出錢之理當從魏鶴山先生之言一
掃鄭玄之說

附論周太宰九貢

以九貢致邦國之用一曰祀貢二曰嬪貢三曰器貢四曰幣貢五曰材貢六曰貨貢七曰服貢八曰游貢九曰物貢嬪故書作賓鄭司農云祀貢犧牲包茅之屬賓貢皮帛之屬器貢宗廟之器幣貢絹帛材貢木材也貨貢珠貝自然之物也服貢祭服游貢羽毛物貢九州之外各以其所貴為摯肅慎氏貢楛矢之屬是也後鄭稍有異同嘗攷禹貢以貢名篇曰任土作貢九州各書其物

周禮之書半出劉歆撰造多端如此總之曰物貢足矣
乃王畿之外五服諸侯及四夷之所貢又取於民非出
於王畿之內者也

附論周載師任土之法

地官司徒下掌任土之法鄭玄注任土者任其力勢所
能生育且以制貢賦也魏鶴山先生要義太宰九賦鄭
玄以為出泉鶴山批曰後鄭於載師注貢賦義與此異
謂任其力勢所能生育此八字却不云出泉也於太宰

九賦則曰出泉於載師任土則曰任其力勢所能生育則所謂貢賦者非出泉明矣賈公彥正義釋載師後鄭貢賦謂口率出錢及軍法乃有賦鄭併言賦者以民有地貢即有錢賦及軍賦鶴山又批曰口率軍賦之說皆未然下文凡任地國宅無征園廛二十而稅一近郊十
一遠郊二十而三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唯其漆林之
征二十而五回攷孟子答滕文公曰請野九一而助國
中什一使自賦周禮任地五等不同恐不可深信又孟

子曰五畝之宅樹墻下以桑陳祥道謂井田之中公田百畝內二十畝八家為廬各二畝半國中城郭之中亦受地二畝半春出冬入合而言之為五畝之宅國宅無征者井田各出力耕公田八十畝矣又何征之有先鄭以國宅為城中宅是也後鄭以為官所有宮室吏所治者非也

附夏商周田賦土貢 禹貢八州朱市易貢物

呂東萊又有曰賦役之制自禹貢始可見定九州之田

賦矣

畧潤改

又以九州土地為土貢說者謂九州土貢以

田賦之所當入者市易土貢之物攷之於經亦自有證
何者甸服百里賦納總至五百里米五百里之外餘四
服米不運之京師必以所當輸者上貢於天子所以冀
州在王畿甸服之內全不叙土貢正緣已輸粟米蓋當
時寓兵於農所謂貢賦不過郊廟賓客之奉都無養兵
之費故取之畿甸而足三代皆沿此制紫陽方氏曰東
萊此說甚新王畿千里食田所入故納米而無貢八州

諸侯合納王租遠米難運故以田租易土貢之物貢於王恐其說亦未必然且列國諸侯在王畿之外者亦有鄉遂都鄙大國半天子之數三鄉三遂其亦用夏貢商助通為周徹田租皆什一乎天子鄉遂貢法之什一王全自用之乎都鄙采地井田助法之什有四分王取一焉可信乎鄭玄小司徒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十六井四丘為甸六十井四甸為縣二百五十井四縣為都一千二百四十井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乃得方百里為一同積萬井九萬夫

云 井田之法備於一同今止於都者采地食者皆四之一其制三等百里之國凡四都一都之田稅入於王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一縣之田稅入於王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一甸之田稅入於王回謂以此計之三等采地大率提封萬井二千五百井之稅歸於王七千五百井之稅歸於三等之采食者畿外諸侯大者提封萬井其亦以四分之一田稅二千五百井歸之王乎二千五百井什一之稅一井八十畝共二萬畝助田之米歸於

王其果然乎大國次國小國不同皆以什一之四分之一
歸於王乎果皆王畿不運此米入京師而許之貿易土
物為貢歲歲如此隨時而定米價不亦勞乎回竊謂田
租自田租米也土貢自土貢禹貢中八州之珍異山林
川澤之所出也似不必計王所合得之米令諸侯賣之
而買貢物采地物三等四井田租王取一井恐諸侯之
國不如是也既封建為公侯伯子男與之以地百里七
十里五十里矣又必四分之一以收其田租乎自古封

建由禹以來既有定制合貢之物歲為定額米在其中矣此一條當存疑不敢痛與東萊辨也

附論漢初租稅

攷史記高紀漢紀不見漢初取民田租之法約法三章之外無所書二年春二月蜀漢民給軍事勞苦復勿租稅二歲史記高紀不書師古曰復者除其賦役也復方目反回謂紀言復勿租稅止是田之租稅師古不注每田一畝取民租稅若干以賦役注賦者賦其錢役者役

其身此必漢因秦租稅法不改蜀漢民給軍事勞苦以
三秦之師起為軍兼運餉勞苦也止是復除田土之粟
米師古謂併賦役除之恐未然

附論古食貨稅賦

古井田之法什一之稅曰租曰稅二字無分別取穀粟
也孟子曰國中什一使自賦則是工商之賦賦字專為
取錢曰泉曰貨是也故班固作食貨志食謂粟貨謂錢
及黃金班固引洪範一食二貨食謂農殖嘉穀可食之

物貨謂布帛可衣及金刀龜貝所以分財布利通有無者也二者生民之本興自神農之世引易耒耜之利日中為市語為據文意極佳又論皇帝堯舜以至禹制土田各因所生遠近賦入貢篚顏師古注謂厥貢漆絲厥篚織文之類予然後知三代以來民田里粟皆什一食也禹之厥田是也漆絲織文則凡百需金寶雜物布帛之類出於九州諸侯之貢篚貨也禹之厥賦厥貢厥篚是也古之民田無布帛之征也九夫八家私田公田班

固井田之說尤明其曰有賦有稅稅謂公田什一及工商衡虞之入也班固先說有稅有賦下文却不解賦字只解稅恐有缺文公田什一是稅工商衡虞是賦故師

古注曰賦謂計口發財

此一句乃秦漢之算賦非三代制

稅謂收其田

入什一謂什取其一也回謂三代時農田取其粟工商衡虞取其技藝販貿山澤之物征皆什一至如周制當又與禹貢之厥賦貢篚不同班固謂賦供車馬兵甲士徒之役充實府庫賜予之用稅給郊社宗廟百神之祀

天子奉養百官祿食庶事之費此乃班固以漢制及推之三代制耳以賦為錢鄭玄說似之恐其不然

附論魯宣公稅畝

班固曰周室既衰暴君污吏慢其經界上下相詐公田不治故魯宣公初稅畝春秋譏焉如淳曰春秋謂之履畝履踐民所種好者而取之譏其貪也今案春秋宣公十五年秋初稅畝杜預曰公田之法十取其一今又履其餘畝復十收其一故哀公曰二吾猶不足遂以為常

故曰初左氏曰穀出不過籍杜預曰周法民耕百畝公田十畝借民力而治之稅不過此公羊曰什一行而頌聲作穀梁曰去公田而履畝十取二也回謂左氏杜預公羊穀梁說皆是公田百畝八家除二十畝廬舍之外既出力矣私田八百畝又各取其十之一也秦之開阡陌畝收民租始此

附論班固計井田百畝歲入歲出

五段

班固曰一夫挾五口治田百畝歲收畝一石半為粟百

五十石除什一之稅十五石餘百三十五石食人月一石半五人終歲為粟九十石餘有四十五石石三十為錢千三百五十除社閭嘗新春秋之祠用錢三百餘千五十衣人率用錢三百五人終歲用千五百不足四百五十不幸疾病死喪之費及上賦斂又未與此

紫陽方氏曰歲收晦一石半一石即一斛十斗曰斛謂一晦歲收十五斗粟也古者晦狹斗斛小中原只種粟無江南西蜀之粳稻吳中田今佳者歲一畝豐年得米

三石山田好處或一畝收大小穀二十秤得米兩石皆
百合斗或水全無之或旱一畝計分數半收三分二分
東南斗有官斗曰省斗一斗百合之七升半有加一斗
加二斗加三斗加四斗民田收米用加一斗收穀一秤
十六斤二百足銅錢為一斤或十五斤十四斤糯穀十
三斤所至江浙不同班固歲收晦一石半酌中而言之
耳

粟百五十石除十一之稅十五石餘百三十五石班固

此說乃是魯宣公履畝之稅百五十石稅十五石與借民力耕公田官收八十畝廬舍二十畝八家私田各收百畝之說不同食人月一石半且以帶穀未舂之粟論之一人日食五升也近世東南省斗學糧養士一餐破七合半上等白米也人家常食百合斗一餐人五合可也多止兩餐日午別有點心否則加一斗加二斗加三斗每半升一飯而多矣不知古人何以一日食粟五升也恐升斗斛皆小於今五口之家一歲食粟五十石餘

四十五石何以支五口一歲菜蔬薪樵鹽醯之類如之何而足

石三十班固酌中指漢時米價周井田未廢之時班固焉知其價史記秦始皇二十一年米石錢六百何以書貴也漢初米斛大率錢五千一斛即一石也又貴之甚也漢二年夏關中大饑米斛萬錢最貴之時如此宣帝時粟石五錢湟中粟石六錢最賤之時如此王莽時關東米石二千又貴唐太宗貞觀八九年米斗四五錢十

五年米斗兩錢麟德三年米斗五文永淳初米斗四百文石三十者班固東漢人想漢之承平之時米價大率相似錢之貴可知

讀古書通其大意拘於名數之多寡音義之異同則太拘泥讀經必精於義理以觀天地之常讀史必熟於典故以觀天地之變古所謂井田法百姓雖無大饑餒亦無大富足二十受田為八家之一夫六十歸田不能耕至七十以上有養老之制大率父歸田子受之子多則

為餘夫上之人為士為大夫為公卿食采而農止於此
上下相安所謂百姓日食而不知無流亡無邪末無盜
賊安於田里蓋皆不識字不讀書之人了此一生有秀
異俊造之選拔出倫輩由學校升朝廷者有之聖王亦
不負其民均平之中有別異理一而分殊故也後世田
得買賣富者數萬石之租小者萬石五千石大者十萬
石二十萬石是為富民驟盛忽衰亦不可常予往在秀
之魏塘王文政家望吳儂之野茅屋炊煙無窮無極皆

佃戶也一農可耕今田三十畝假如畝收米三石或二石姑以二石為中畝以一石還主家庄幹量石五以上且曰納主三十石佃戶自得三十石五口之家人日食一升一年食十八石有十二石之餘予見佃戶攜米或一斗或五七三四升至其肆易香燭紙馬油鹽醬醯漿粉麩麵椒薑藥餌之屬不一皆以米準之整日得米數十石每一百石舟運至杭至秀至南潯至姑蘇糶錢復買物貨歸售水鄉佃戶如此山鄉又不然要知佃戶歲

計惟食用田山之所種納主家租外不知有軍兵徭役之事亦苟且辛苦過一世耳又嘗觀市井之民百工技藝富商大賈鮮衣美食不知農務長子育孫陶朱販粥而致千金漢之酒削鼎食馬醫擊鍾市民也惟游手細民最苦無能之人乞丐滿路窮民也又嘗觀諸營寨後世募民為兵坐食官廩江邊大軍有出戍征戰之苦內郡廂禁為都官役使雖非古法而民有因必有革耳又嘗觀諸寺觀不耕而食養頑鈍庸人披剃之餘二粥一

飯老而死黜者為主首以肥其私尤為至幸之民而無益於世教者也惟有科舉之法自漢唐以來多得賢士大夫將相公卿不一而足雖非三代鄉舉里選無調發亦因循舊制而漸有弊非得已也今軍出於民為良法亦指十得五民間多有因舉業成大儒者不然亦知書識道理場屋得失有幸不幸而士之不得志者無怨尤焉故曰古之為民者四士農工商三民而食一農後之為民者士農工商之外加以軍卒僧道之坐食五民而

食一農而又有兼并之家不止坐收古諸侯千乘之祿
雖大異於古然遇朝廷明良亦為治世是故盡復古難
因今之法而行之以仁義不昏亂世也予嘗謂前三代
夏商周後三代漢唐宋有賢君有賢臣則法無古今後
之君子不可不倣古不可專泥古

附論班固不言井田起軍之法 附魯作丘甲

班固書井田法不書起軍法周禮九夫為井四井為邑
四邑為丘丘十六井出戎馬一匹牛三頭

井八家計一百二十八家

出馬一匹
牛三頭

四丘為甸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戎馬四

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

計五百一十二家共出車一乘

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卒步卒七十五人

春秋成元年作丘甲魯重斂也甸

之所賦使丘出之以一百二十八家出五百一十二家

之兵甲車乘牛馬一旦而加三倍可乎班固計一百五

十石粟出入不曾算此古什一之外有丘甲之征有力

役之征如歲不過三日役也丘甲以從征伐車則乘之

軍七萬五千人動輒往返千里不止三日古人所以重

用兵也

附論魯用田賦

春秋哀十二年用田賦丘賦之法因其田財通出馬一匹牛三頭今欲別其田及家財各為一賦故言田賦左傳曰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於仲尼曰丘不識也云云私於冉有仲尼曰君子之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斂從其薄如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

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

附論漢初起軍法

劉項之起烏合之軍動數十萬項羽兵四十萬號百萬
沛公兵十萬號二十萬皆烏合也項羽坑秦軍二十萬
秦關中之民也漢王彭城軍五十六萬人烏合也漢二
年五月漢王屯滎陽蕭何悉發關中老弱未傅者悉詣
軍服虔曰傅音附孟康曰古者二十而傅三年耕有一
年儲而後役之如淳曰律年二十三傅之疇官各從其

父疇學之高不滿六尺二寸以下為罷癯漢儀注云民
年二十三為正一歲為衛士二歲為材官騎士習射御
騎馳戰陳及年至五十六衰老乃得免為庶民就田里
今老弱未嘗傳者皆發之未二十三為弱過五十六為
老師古曰傳著也言著名籍給公家徭役也服音是回
謂此必秦法廢井田之後計口數民二十三而從軍五
十六而歸田里然丁壯出戰老弱運餉秦漢常例今差
老弱俱詣軍古者井田軍制豈若是乎

附論貢助徹皆什一 附論朱文公言貢助徹

孟子語滕文公曰夏后氏五十而貢

云

至助者籍也

朱文公曰夏時一夫受田五十畝而每夫計其五畝之

入以為貢

云

至籍借也

朱文公注孟子貢助徹回已書於前矣孟子又曰請野

九一而助國中什一使自賦文公曰野郊外都鄙之地

也九一而助為公田而行助法也國中郊門之內鄉遂

之地也田不井授但為溝洫使什而自賦其一盖用貢

法也周所謂徹法也回謂徹者通也通夏貢商助之法用之也天子六鄉六遂百里之外又有甸稍縣都四面各四百里其田甚廣諸侯三鄉三遂滕國尤小鄉遂都鄙之田能有幾何孟子於此教以王道貢助之外又言圭田五十畝餘夫二十五畝制度精博然嘗攷之周顯王十九年辛未秦孝公用商鞅徙都咸陽壞井田開阡陌此周之舊邦井田賜以與秦者也鄉遂不井而甸稍縣都田皆井於此已不可攷周顯王三十三年乙酉秦

孝公卒秦惠王立車裂商鞅已二年矣孟子留梁十八年而適齊留齊七年而適宋適滕滕文公問為國而告以井田秦之廢井田已四十餘年矣想山東齊魯宋滕諸國猶有周公井田之遺迹未盡廢也

附論采地制井田異鄉遂

周禮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以任地事而令貢賦凡稅斂之事後鄭注此謂造都鄙也采地

制井田異於鄉遂此朱文公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之說所由分也十夫有溝詳見遂人八家同井詳見此小司徒之職後鄭引孟子仁政必自經界始至分田制祿可坐而定也為注則古之善言井田者莫詳於孟子矣陳祥道禮書不然鄭玄之說與朱文公異意回謂鄉遂亦有井田采地有不為井田姑存之

附論劉皇熊賈貢助徹妄說

劉氏皇氏謂夏之民多家五十畝而貢商之民稀家七十畝而助周之民尤稀家百畝而徹也二說妄也能氏謂夏政寬簡一夫之地稅五十畝商政稍急一夫之地稅七十畝周政極煩一夫之地盡稅焉此說尤妄賈公彥謂夏五十而貢據一易之地家二百畝而稅百畝也商七十而助據六遂上地百畝萊五十畝而稅七十五畝也周百畝而徹據一易之地百畝全稅之賈公彥此說又不亦妄乎陳祥道闢之是

附論秦壞井田開阡陌

秦孝公之立也生二十一歲矣史記書獻公四年正月
庚寅孝公生名渠梁當是己亥生以先年庚申推之也
元年史記徐廣注曰庚申以何氏甲子紀年圖攷之實
周顯王八年庚申孝公下令彊國商鞅初見十年壬戌
公孫鞅變法秦置法官十三年乙丑秦以公孫鞅為左
庶長十四年丙寅史記書秦孝公魏侯會于杜平秦僭
稱公曰春秋以來非一日矣書僭稱而魏書本爵時梁

惠王未稱王也

杜平在同州
際城縣界

孝公二十八歲矣十六年

戊辰魏齊俱稱王十九年辛未自櫟陽徙都咸陽壞井

田開阡陌呂東萊大事記解題曰阡陌田間之道也南

北曰阡東西曰陌商君變法至是十年矣始能壞井田

開阡陌蔡澤稱商君之功亦曰決裂阡陌決裂云者唐

虞三代井田之制分畫堅明封表深固非大用力以決

裂之不能遽掃滅其迹也

朱文公之說大全集中政如
此東萊以為唐虞三代時之

制文公以為井
起于商不同

毀之之難如此則成之豈一朝一夕之

積哉商君必欲變井田而為阡陌者

此又是一說與前決裂不同

其

意果安在歟井田之制六尺為步步百為畝

古尺有今十寸之尺

有今八寸之尺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百步方六十丈今田二百四十步為一畝而六尺四寸為步尺尤大今一

畝古田二畝半

畝百為夫一夫之地環之以遂

一畝之間廣尺深尺曰畝百畝

之間廣二尺深二尺曰遂皆小溝也此一遂字與六遂遂人不同

遂上有經九夫為井

一井之地環之以溝

廣四尺深四尺

溝上有畛自溝而為洫自

洫而為澮而為川經緯錯綜若畫棊局雖有强者百畝之外不容兼并也雖有弱者百畝之內不至侵奪也强

弱愚智各得其所天生民而立之君凡以為此商鞅不知代天理物之意徒欲鼓舞姦猾以利吾國故除溝洫之限立賣買之法工於耕戰金多貲厚雖兼十夫百夫千夫之地曾莫之禁彼愚弱之民不能趨事赴功以利吾國雖殍死中野於我何加損哉其設心如此特盜賊之雄長耳非可與論君道也班固有言曰秦孝公用商君壞井田開阡陌急耕戰之賞傾鄰國而雄諸侯然王制遂滅僭差無度庶人之富者累鉅萬而貧者食糟糠

有國強者兼州域而弱者喪社稷蓋得之矣東萊又論
商鞅變法曰法始於伏羲而備於周雖其間有畧有詳
要之皆本於伏羲也法變於秦而極於五代雖其間有
革有因要之不能大異於秦也學者苟以伏羲神農皇
帝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法與商鞅變法之令並觀之
大畧可覩矣回謂帝王之法廢於秦而不復於漢此魏
鶴山先生所以用漢書高帝紀為古今攷欲以見夫秦
廢古法漢用秦法今之世儒者誰不斥商鞅貶秦孝公

然大抵皆用商鞅秦孝公之法而不悟也孝公在位二十四年年四十五卒周顯王三十一年癸未也史記書

太子立

是為惠文君
後為秦惠王

宗室多怨鞅鞅亡因以為反而卒

車裂以徇秦國呂東萊曰按戰國策史記惠王蒞政有頃商君告歸公子虔之徒告商君欲反發吏捕商君商君亡至闕下欲舍客舍客舍人不知其是商君也曰商君之法舍人無驗者坐之商君喟然嘆曰為法之敝一至此哉惠王車裂之秦人不憐回曰車裂之刑古無有

也必商鞅變法始為此刑而商鞅自受其刑及後嫪毐

受此刑李斯受此刑而又身具五刑趙高受此刑

見秦始望

紀末沛公入關約法三章殺人者死則此等酷刑虐法一

旦除去矣秦之亡漢之興以此故孟子曰不嗜殺人者能一天下

附論商鞅所以亡秦

秦之強始於孝公孝公之所以強始於商鞅太史公曰商君其天資刻薄人也跡其欲干孝公以帝王術挾持

浮說非其質矣且所因由嬖臣及得用刑公子虔欺魏
將卬不師趙良之言亦足發明商君之少恩矣余嘗讀
商君開塞耕戰書與其人行事相類卒受惡名於秦有
以也夫按商子開塞篇曰刑不能去奸而賞不能止過
必亂故王者刑用於將過則大邪不生賞施於告奸則
細過不失治民能使大邪不生細過不失則國治國治
必強立君之道莫廣於勝法勝法之務莫急於去奸去
奸之本莫勝於嚴刑回謂大邪不生細過不失莫急於

去奸莫勝於嚴刑則鞅也以此自無容足之地而車裂
矣農戰篇曰凡人主之所以勸民者官爵也國之所以
興者農戰也今民求官爵皆不以農戰而巧言虛道者
其國必削國去言則民樸

絕言路愚黔首
回謂李斯祖此

民樸則不淫

民見上利之從一而出也則作壹作壹則多力多力則

國強今境內之民也皆曰農戰可避而官爵可得也是

故豪桀皆可變業務學詩書

李斯書焚
書祖此

事商賈為技藝

者皆以避農戰故詩書禮樂善修仁廉辨惠國有十者

上無使守戰敵至必削不至必貧國去此十者敵不敢至雖至必却回謂為國而皆使其民不識字不讀書能使牛耕田能執兵戰人而已賈誼策謂其風俗婦抱其子與翁併倨偕父耨鋤慮有德色通國上下為小人為愚民而足以長治決不可也其立法諸侯之士來歸者利其田宅而復之三世無知軍事則山東之民無不西者杜佑通典曰商鞅誘三晉人利其田宅無知兵事而務本於內任其所耕不限多少而使秦人應敵於外又

弛虞衡之禁董仲舒曰秦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賣買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地又顯川澤之利管山林之饒荒淫越制踰侈以相高邑有人君之尊里有公侯之富呂東萊謂除井田弛虞衡之禁同時蓋鞅之法不止於足以亡身又足以亡秦孝公卒子惠王立周顯王四十四年丙申秦初稱王明年改稱後元年顯王四十八年庚子卒慎靚王定立元年辛丑秦惠王在位二十七年卒子武王蕩立周慎靚王之二

年壬寅魏惠王卒即梁惠王孟子見梁惠王問利國對
仁義在周顯王二十三年乙酉是年壬寅對梁襄王天
下惡乎定之問曰天下定于一孰能一之曰不嗜殺人
者能一之是時商鞅既滅又有公孫衍蘇秦張儀申不
害韓非田忌孫臏莊周淳于髡慎到田駢接子環淵騶
爕李悝公孫龍尹子之徒不可勝數獨有一孟子以王
道勸諸侯而不見用蓋東西周已分為二君而周至顯
王慎靚王赧王雖未亡天下不以為王久矣秦武王死

子昭襄王則一名稷立在位五十六年卒子孝文王柱
立元年除喪即位三日卒子莊襄王子楚立三年卒而
始皇立周赧王二年戊申孟子對滕文公言井地去周
顯王十九年辛未秦廢井田三十有八年矣而區區之
滕孟子猶告以八家同井之制則天下井田猶有存者
孟子亦知滕之不能必行故曰有王者起必來取法周
赧王五十八年周亡歲在甲辰去孟子井地之對五十
七年矣又自乙巳至甲午五十年秦亡明年乙未漢興

去孟子井田之對則一百八年矣至於今田終不可復井而漢革商鞅李斯之法不嗜殺人輕刑寬賦是以有唐有宋孟子仁義之言終不容泯矣鞅斯二車裂之人何足道哉

附論秦本紀書初者十七以見變法初為賦在內太史公秦本紀書初者凡十七秦自襄公將兵救周幽王西戎犬戎之難雖不能救幽王見其死而以兵送平王東遷雒邑平王封襄公為諸侯賜以岐西之地秦始皇

國太史公書始國始字奇亦初也乃用駢駒黃牛羝羊
各三祠上帝西時西時本縣名為壇以祭天僭也諸侯
祭境內山川侯爵祭天襄公之為十羊九牲非中國之
禮也襄公十二年卒文公立徙居汧渭十年初為鄜時
十三年初有史以紀事二十年法初有三族之罪四十
八年太子卒諡為靖公徐廣注文公之四十四年魯隱
公之元年於是入春秋文公五十年卒太子長子寧公
立一作曼公四年魯弑隱公立十二年卒子三人長太

子武公次德公次出子大庶長立出子六年而賊殺出
子復立太子武公武公夷賊之三族十九年晉曲沃始
為諸侯齊桓公始霸二十年卒初以人從死六十六人
子白不立立德公元年初居雍二年初伏孟康曰六月
伏日初也周時無至此乃有以狗禦蠱德公二年卒子
三人長宣公次成公少繆公宣公立四年作密時作亦
初也十二年卒成公立四年卒繆公立三十九年卒從
死者百七十人秦之賢君莫如繆公有秦誓入百篇末

而有三良之黃鳥歌太史公君子曰一段深惜之康公
瑩立十二年卒共公假立五年卒桓公立二十七年卒
景公立四十年卒哀公立三十六年卒太子夷公早死
孫惠公立元年孔子行魯相事十年卒悼公立十四年
卒孔子以悼公十二年卒出春秋子厲共公立二十一
年初縣頻陽三十四年卒躁公立十四年卒弟懷公立
懷公四年大臣殺懷公孫靈公立十三年卒子獻公不
得立立季父簡公簡公六年令吏初帶劍十六年卒惠

公立十三年卒子出子年一歲立二年庶長改立靈公之子獻公殺出子及其母是時秦之大臣不過庶長獻公元年止從死二年城櫟陽四年正月庚寅孝公生秦史謹書之以國之強始此也二十四年卒孝公立下令彊國商鞅來十二年作咸陽徙都并諸小鄉為縣縣一令四十一縣為田開阡陌不書初十四年初為賦二十四年卒子惠文君即惠王立車裂商鞅十二年初臘十四年惠王卒在位二十七年子武王立二年初置左右

丞相四年卒立異母弟昭襄王十年留楚懷王十七年
東周君來朝十九年為西帝三十五年初置南陽郡四
十七年白起破趙長平殺四十餘萬人四十八年分三
軍五十年初作河橋五十一年西周君獻其邑三十六
城自歸五十二年九鼎入秦周初亡五十六年郊見上
帝於雍此之郊見上帝周亡而秦王宜也西時之祀西
帝僭也至於有五時五帝非也而漢因之且今立天帝
立人帝周禮劉歆五帝非真古書五十六年卒子孝文

王立在一位一年除喪即位三日卒子莊襄王名楚立五年卒莊襄王元年使呂不韋誅東周君入其國初置三川郡四年初置太原郡秦始皇政立二十六年初并天下為三十六郡五十一年崩二世立二年諸侯起趙高弑二世立子嬰立月餘秦滅秦自襄公至二世凡六百二十七年書初者凡十七亦有書初不書初者如作密時作咸陽是也壞井田亦不書初記此以攷秦以西戎漸變中國之法也

附論古秦紀書初者六始者一與史記不同

今史記廣德軍版第一始皇本紀後有低兩字一段班固漢明帝時所得秦紀也索隱謂與正史小有不同其文曰襄公立享國二十年初為西時德公享國二年初伏以禦蠱宣公享國十二年初置閏月其後以十月為歲首皆置閏餘歲終何也繆公學著人此一句絕奇索隱曰著音貯又音宁著即宁也門屏之間曰宁謂學於宁門之人故詩云俟我於著乎而是也惠公七年百姓

初帶劍孝公享國二十四年不書商鞅變法事惠文王
十三年始都咸陽與史記不同始即初也恐此事非此
以下書至秦始皇矣又更端書曰獻公立七年初行為
市十年為戶籍相伍無初字只東萊大事記周烈王元
年加初字書曰秦初為戶籍相伍周烈王在位七年而
顯王慎靚王赧王周亡烈王元年丙午二年丁未顯王
八年庚申秦孝公元年下令例推之獻公十年丙午是
也惠文王立二年初行錢是年周顯王三十三年乙酉

秦惠王二年東萊書之大事記昭襄王立四年初為田
開阡陌此則大不然當從史記商鞅廢井田在周顯王
十九年辛未秦孝公十三年也此之書初者六始者一
東萊取其二而加初者一姑記之以參攷秦法之始變
附論秦初為賦時未用中國錢 貢賦二字之辨
書益稷始見鮮食艱食鮮鳥獸魚鼈也艱播種也烝民
乃粒米食曰粒是也始見懋遷有無徙有於無魚鹽徙
山林材木徙川澤是也禹此數語生民之命盡在是矣

禹別九州任土作貢厥土厥田厥草厥木厥賦厥貢厥
篚其田任土皆隨其土之所出也周官太宰九賦王畿
之土所出也九貢諸侯之土之所出也自堯舜可攷至
於周所取皆土物無所謂取民錢之法也秦孝公十四
年初為賦譙周謂初為軍賦徐廣謂制貢賦之法二說
不同但不知譙周所謂軍賦者所賦何物耶徐廣所謂
貢賦者貢與賦何所別耶夏貢商助周徹此一貢字謂
耕田五十畝以五畝之租稅貢於公也與禹貢之貢字

同而大小之意異秦惠王二年初行錢史記秦紀無之
古秦史紀有之而呂東萊從之書諸大事記而曰秦前
此未以錢為幣也廢井田在辛未初為賦在癸酉秦孝
公時初行錢在乙酉秦惠王時于廢井田十五年之後
初用賦又十三年之後秦始皇學中國用錢為幣年表書
周天子賀秦行錢則初廢井田時秦未有錢初為軍賦
時尚未至於取錢也而鄭玄注周官九賦皆以為計口
取民錢如漢之口算人百二十魏鶴山先生屢不然之

回尤不可不辨

附論秦收大半之賦

秦廢井田之後二年初為賦初為賦之後十三年初行錢自孝公商鞅變法以至始皇取天下所收田租及他賦無數目可攷史記不書杜氏通典無實數惟班固食貨志有曰收大半之賦師古曰大半三分取其二亦不明言是何等賦杜氏通典曰秦孝公十二年初為賦納商鞅說開阡陌制貢賦之法不言所以貢賦之數下文

乃云始皇建守罷侯貴以自奉提封之內撮粟尺布一夫之役盡專於己夫夏之貢殷之助周之徹皆什而取一蓋因地而稅秦則不然舍地而稅人是以貧者避賦役而逃逸富者兼并而自若加以內興工作外攘夷狄收大半之賦發閭左之戍回謂此二句亦班固志語上句言賦下句言役師古取應劭說是始則適戍次發吏有過及贅婿賈人後以嘗有市籍者發又其後以大父母父母有市籍者戍者曹輩盡復入閭取其左發之未

及取右而秦亡

附論秦力役三十倍於古 田租口賦鹽鐵二十
倍於古 耕豪民之田見稅十五 井田法難卒
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

董仲舒說武帝曰古者稅民不過什一其求易供使民
不過三日其力易足至秦則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
之制除井田民得賣買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錫之
地又頗川澤之利管山林之饒荒淫越制踰侈以相高

邑有人君之尊里有公侯之富小民安得不困又加月
為更卒已復為正卒一歲平戌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
師古曰更卒謂給郡縣一月而更者也正卒謂給中都
官者也率計今人一歲之中屯戌及力役之事三十倍
於古也田租口賦鹽鐵之利二十倍於古如淳曰秦賣
鹽鐵貴故下民受其困也師古曰既收田租又出口賦
而官吏奪鹽鐵之利率計三人一歲之中大失其資產
二十倍多於古也或耕豪民之田見稅十五師古曰言

下戶民貧人無田而耕墾豪富家田十分之中以五輸
本田主也故貧民常衣牛馬之衣而食犬彘之食漢興
循而未改古井田法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
贍不足塞兼并之路鹽鐵皆歸於民去奴婢除專殺之
威薄賦斂省徭役以寬民力然後可善治也

紫陽方氏曰董仲舒孟子以後一人耳其善言治如此
除井田民得賣買富連阡陌貧無立錫秦法至今猶然
也顯管山林川澤尊富如人君公侯太史公貨殖傳憤

閔言之至謂趙女鄭姬設形容目挑心招不遠千里其
言太褻今之娼妓及杭吳粥女為人妾近之牛馬羊麋
魚陂各有數千樹棗栗橘荻千畝漆麻竹其人皆與千
戶侯等謂之素封今亦間有其人漢千戶侯率戶二百
千戶則一歲入錢二十萬漢穀大率一石錢三十錢三
萬粟千石二十萬則一歲得六千七百許石千戶侯一
歲所入二千石長吏不及也民之有素封者亦似千戶
侯司馬遷所以不平也力役三十倍於古後世募軍以

戰守民免起軍徭役如納免役錢亦有願雇役者有里正保長隅官小民五家一甲不至如秦人之太甚既取田租粟也又出口賦錢也後世之田至宋所在科敷不同有夏稅絹有綿有秋苗米有折帛錢有義倉米有絹米有免役錢有鹽錢住屋或二稅地科敷如田否則有房廊白地錢江東重浙西浙西輕川廣莫之攷皆僭偽諸國已平而因之亦不至如秦人之太甚也鹽鐵則漢初無所取武帝時東郭咸陽孔僅桑弘羊始征之有桓

寬鹽鐵論甚悉今則池鹽井鹽場鹽坑冶金銀銅鐵鉛錫魚湖荻林酒醋茶礬海舶商稅之利無所不征不見其足實秦人啟之今民貧耕主家田佃戶率中分畝或一石或八斗七斗五斗或十二秤勺大小穀麻粟豆不等惟種麥蕎麥則佃戶自得僅自給或不能給無溫足者免於從軍當役而已老蘇井田論一篇文極佳而亦曰限民名田終不可行仲舒少近古實確論而後世大率悉如秦之遺制農固窮游手末作亦窮惟富家大

商兼并将相富貴若大私之焉



古今攷卷十八